

证券代码：873956

证券简称：久恒智循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安徽久恒智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安徽省芜湖市湾沚区花桥镇复兴功能区纬三路久恒智循二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班逢顺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需要其他部门批准。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由公司董事会起草, 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已由公司监事会起草, 议案内容详 2025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由公司董事会起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已由公司董事会起草，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已由公司董事会起草，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分红。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 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安徽久恒智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安徽久恒智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芜湖市梦特瑞蒂包装有限责任公司共拆出资金 300 万元，向关联方芜湖百参堂农产品销售有限公司共拆出资金 200 万元。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24 年度关联方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鉴于出席此次会议的股东均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故出席此次会议的股东均不予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漫修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颜志好、孙慧琴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披露管理办法》《业务规则》《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安徽久恒智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江苏漫修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久恒智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安徽久恒智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